

十七届人大五次
会议文件（十一）

循化撒拉族自治县 2018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9 年 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19 年 4 月 2 日在循化撒拉族自治县第十七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循化县财政局局长 车军利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大会报告 2018 年全县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19 年财政收支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
和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18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2018 年全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
收入任务为 10008 万元，实际完成 11004 万元，为预算收入的
109.95%，同比增长 15.6%，增收 1482 万元。其中：国税部门征
收收入完成 23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8.49%，同比增长 13.84%，
增收 289 万元；地税部门征收收入完成 46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1%，同比增长 14.27%，增收 580 万元；财政部门征收非税收
入 39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7.82%，同比增长 18.18%，增收
613 万元。

2018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实现 208267 万元，同比增
支 5574 万元，增长 2.75%，其中民生支出 171231 万元，占财政

总支出的比重达 82.2%，新增财力基本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2018 年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499 万元，同比增长 2.92%，增支 609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6340 万元，同比增长 25.74%，增支 1298 万元；教育支出 44903 万元，同比增长 9.17%，增支 3771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149 万元，同比下降 5.1%，减支 8 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003 万元，同比下降 36.94%，减支 234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199 万元，同比增长 26%，增支 5818 万元；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 19041 万元，同比增长 50.4%，增支 6381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4187 万元，同比下降 45.93%，减支 3557 万元；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14443 万元，同比增长 14.36%，增支 1814 万元；农林水事务支出 42213 万元，同比增长 15.47%，增支 5655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2123 万元，同比增长 90.01%，增支 1006 万元；资源勘探电力信息支出 1094 万元，同比增长 5.9%，增支 61 万元；商业服务业支出 936 万元，同比下降 62.72%，减支 1575 万元；金融支出 8 万元，国土海洋气象支出 418 万元，同比下降 22.4%，减支 12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4093 万元，同比下降 48.93%，减支 13502 万元；其他支出 1667 万元，同比下降 56.94%，减支 2204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2951 万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 13382 万元，实现了当年预算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全县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7237 万元，同比下降 47.31%，减收 6499 万元。其中：当年完成收入 921 万元，同比增长 9.9%，增收 83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4004 万元，同比下降 39.05%，减收 2565 万元；调入资金 930 万

元，上年结转 1382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6786 万元（包括偿还专项债券 2000 万元），结转下年 451 万元。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总收入 3436 万元，其中财政补贴收入 2763 万元，保险收入 651 万元，转移收入 1 万元，利息收入 21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907 万元，当年年末结余 529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6654 万元。

过去的一年，是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各项任务的开局之年，也是我县全面脱贫摘帽巩固、环境整治攻坚之年，财政部门努力克服刚性支出增加、重点项目增支压力变大、财政监管任务繁重等困难，牢牢把握新形势下财政工作的重点，努力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全力以赴抓收支管理，积极主动强风险防控，千方百计促体制改革，扎实有效推进财政各项工作，全县财政运行保持总体平稳，较好地服务于全县经济社会持续协调发展。主要呈现以下主要特点：

一是财政收入实现新跨越。2018 年，面对异常严峻的收入压力，我们坚持总量和质量并重的原则，深入研究，精细部署，综合施策，财政收入按照循序渐进原则顺利完成了年初上级下达的任务。在经济下行压力加大、财政收入增速回落的大环境下，财政部门积极应对不利因素的影响，狠抓财政收入不放松，加大税收清缴力度，强化非税收入管理，确保应收尽收。2018 年全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突破 1.1 亿元大关，完成 11004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 70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1.87%；完成非税收入 39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7.82%。紧抓国家、省、市政策机遇，

强化组织协调，加大落实力度，积极适应竞争性分配改革，特别是在教育、社会保障、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城乡社区、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等方面争取专项实现了突破。全年共争取中央和省市各类补助资金 208073 万元，进一步做大了我县财力总量。积极采取加快预算批复下达进度、盘活存量资金、加快政府采购进度、强化资金和项目对接管理、加大专项资金统筹整合力度等有效措施，加快支出进度以支促收，进一步增强地方收入的稳定性和可持续性，有效发挥财政支出对经济增长的拉动作用。

二是民生改善取得新成效。围绕实现“民生七有”目标，突出保基本、兜底线、建机制，加大对民生领域投入，持续提升民生保障水平。2018 年，全县民生支出 171231 万元，占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2.2%。就业支出 875 万元，支持实施积极的就业政策。全面落实促进重点群体就业创业的财政政策，完善就业补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持续加大对特色劳务品牌、创业孵化基地、劳动力技能培训的扶持力度，完善公益性岗位补贴政策，促进更多城乡居民充分就业。教育支出 44903 万元，支持教育优先发展，巩固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认真落实各教育阶段学生资助政策。支持加强教师队伍建设，不断提高教学质量。坚持政策、资金向乡村倾斜，支持城乡教育均衡发展。卫生计划生育支出 19041 万元，支持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提升公立医院医疗服务能力。社会保障支出 28199 万元，支持实施棚户区改造、农村危旧房改造、建设高原美丽乡村、美丽城镇等民生工程。统筹提高城乡居民医保、退休人员养老保险、最低生活保障、基本

公共卫生等政策补助标准，持续改善城乡居民住房和生产生活条件。文化旅游支出 4218 万元，支持基层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建设、文物及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传承，以及举办大型文化、旅游、体育活动，推动文化体育事业繁荣发展。

三是服务发展汇聚新动能。认真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大资金投入力度，促进经济增长保持在合理区间。继续保持较高的投资强度，争取上级专项资金 91648 万元，重点支持和保障公路、水利、保障房、城乡建设等重大项目实施，较好地发挥了政府投资对全县经济发展的支撑作用。大力实施减税降费，严格落实国家降低增值税税率、扩大享受税制优惠政策小微企业范围等税收优惠政策，全年减轻企业税费负担 1286.85 万元，有效减轻了市场主角负担。促进经济转型升级，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累计下达资金 4048 万元，支持以提高农牧产品供给质量、推动适度规模经营为主的特色农牧业发展，以新兴产业培育、非公经济发展、降低要素成本为主的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以促进商贸流通和电子商务为主的社会消费增长，以重点景区设施建设、旅文体经产业融合为主的旅游业加快发展。政府投资基金、PPP 模式等规范有序推进，较好发挥了引导撬动社会资本的功能。

四是“三大攻坚战”赢得新胜利。立足于县情实际，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促进风险防控、脱贫攻坚、污染防治取得阶段性成果。政府债务风险防范有力。坚持开好“前门”，严堵“后门”，严格政府债务限额管理，规范地方政府性债务举借，开展隐性债务摸底，制定隐性债务化解方案，建立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台

账，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积极稳妥化解存量债务，通过置换、纳入预算、盘活存量等形式切实消化债务存量，全县化解财政存量资金 9.237 亿元，占财政存量资金的 95%，有效拓宽债务偿还拓宽渠道。通过债券置换、盘活财政存量资金等方式偿还到期政府性债务 12837.31 万元，政府债务余额为 15.09 亿元，政府债务余额保持在债务限额以内，政府性债务率指标控制在债务风险警戒线以下。脱贫攻坚纵深推进，坚持财政资金向扶贫领域倾斜，继续加大财政扶贫资金投入，下达扶贫资金 14282 万元，同比增长 20%，加快实施教育扶贫、社会保障政策兜底、产业发展政策及基础设施建设，确保财政扶贫配套资金及时足额到位。严格按照财政涉农资金投入重点，加大各部门各渠道涉农资金的整合力度，发挥涉农资金规模效应，资金规模达 85180.73 万元。生态文明建设支出 4187 万元，支持中小河流治理、农村环境卫生整治、城乡生活污水治理、天然林保护等工程，生态环境持续改善。同时，将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经费、大气、土壤检测、重点生态功能区环境监测经费等纳入地方财政预算管理，优先保障生态环境保护支出。

五是财政改革续写新作为。认真组织编报全县 2018 年财政总决算报表和《2019 年预算编制方案》，对各单位预决算进行认真审核，报经县人大大批准后，根据总预算盘子及时把部门预算批复到单位。并根据新《预算法》的要求，通过政府门户网站、下发文件等形式对 2018 年度财政和部门预算情况、2017 年度财政和部门决算情况进行全面公开，保证了预算制度改革全面落实。进

进一步深化预算绩效改革，预算绩效评价扩容增面，涉农项目和民生工程得到覆盖，对全县 2018 年实施的 10 个重点项目进行了第三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资金达到 10113.4 万元，对 2018 年上报的 53 个绩效目标，涉及财政资金 15611.3 万元绩效运行情况进行跟踪监控。扎实开展财政预算绩效考评，根据省市绩效工作要求，对全县 64 个预算单位进行了绩效考评，实现县直部门绩效自评工作全覆盖，部门绩效再评扩面达到 80%。从严控制“三公”经费，牢固树立厉行节约理念，在财政预算支出安排时，侧重向“三农”、社保等民生投入，对“三公经费”支出大幅压减，全县财政“三公经费”预算支出比上年度减少 48.1 万元，同比下降 28.6%，全力保障“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资金需求。

六是财政监督开创新局面。坚持问题导向，夯实基础工作，强化整改落实，不断提高财政管理水平。充分发挥财政监督职能，将“小金库”专项治理、财务管理专项治理与规范津贴补贴、规范行政事业单位经营性资产管理、规范预算及非税收入管理、规范财政及税务票据管理、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等工作结合起来，综合实施。联合审计、监察部门抽调人员组成检查组，对 52 个预算单位开展重点检查，重点检查面达到纳入治理范围总数的 84 %。对检查中发现个别单位存在的内控制度薄弱、资产管理不严、往来账款过大、会计信息不实以及“收支两条线”规定落实不到位等问题，责成和督导相关单位健全内控制度，及时整改纠正，有效规范了行政事业单位财政财务管理秩序。加强扶贫领域资金监管，开展扶贫领域作风问题专项治理，加强制度建设，对财政扶

贫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监督等作出明确规定，并把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管理与平台动态监控深度融合，确保了扶贫资金安全运行和项目效益有效发挥。狠抓内控制度执行，围绕重点岗位和薄弱环节，完善相互制约的权力运行机制，动态监控财政政策制定、预算编制和执行、资金分配、政府采购以及行政审批等工作过程，确保了干部和资金安全。

同时，财政法治建设、政府采购管理、国有资产管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会计教育培训和行业管理、国库集中支付、财政信息化建设等方面的工作都取得了积极进展。

过去的一年，全县财政工作面对复杂多变的宏观经济形式，财政工作改革和发展虽然取得了新的成绩，但随着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财政收入增速趋缓的态势还将延续，全县财政将在收支平衡、保障发展、规范管理等方面面临更大的压力。表现在：税制转换和减税降费政策效应逐步显现，财政收入持续增长的难度仍然较大；财政支出结构僵化问题依然突出，民生配套等公共事业及重点建设的刚性支出有增无减，财政收支矛盾仍然突出；财政资金统筹整合不够明显；一些重大投资项目开工不及时、建设推进慢，资金支出率低，部门沉淀资金规模仍然较大；政府债务负担趋重，防范和化解财政运行风险任务仍然艰巨。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认真分析把脉，找准症结，综合施策，逐项加以改进解决。

二、2019年财政预算

2019年，全县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的总体思路是：以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中央、省、市经济及财政工作会议精神，深入实施“五四战略”，奋力推进“一优两高”，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支持打好“三大攻坚战”，全面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和加力提效的新要求，严格执行更大规模减税降费政策，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积极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促进全县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大局和谐稳定，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打下决定性基础。

按照以上思路和要求，2019年主要预算指标安排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综合分析财税承载能力和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客观需要等因素，本着“实事求是、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的原则，考虑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目标与国内生产总值协调同步增长，2019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较上年增长9%，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较上年初安排增长21.8%。

2019年全县年初预计总财力安排122927万元，其中上级补助94550万元，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11995万元，上年结余（结转）13382万元，预算稳定调节基金3000万元。

2019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121709万元，比上年初安排增加21958万元，增长22.01%；预算预备费1218万元。全县公共财政支出主要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32735万元，增长28.1%；公共安全支出4650万元，增长12.3%；教育支出21348

万元，增长 9.6%；科学技术支出 106 万元，下降 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642 万元，增长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233 万元，增长 21.8%；医疗卫生支出 6626 万元，增长 14.5%；节能环保（生态保护）支出 3250 万元，增长 84.8%；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2238 万元，增长 21%；农林水事务支出 12313 万元，增长 61%；交通运输支出 1689 万元，下降 4.3%；资源勘探电力信息事务支出 429 万元，增长 171.5%；商业服务业事务支出 111 万元，下降 70.2%；国土资源气象事务支出 369 万元，下降 27.8%；住房保障支出 6929 万元，增长 51.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02 万元（新增科目）；债务还本付息 894 万元。

2018 年海东下达我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9.76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9.06 亿元，专项债券 0.7 亿元，债务余额控制在限额内。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2019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安排 500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500 万元。

2019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安排 500 万元，其中：支付土地取得成本 256 万元，净收益安排水利、教育、保障房建设支出 74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70 万元。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2019 年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11667 万元，其中：个人缴费收入 1197 万元，省县补贴收入 3722 万元，上年结余 6748 万元。

2019 年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3545 万元，累计滚存结余 8122 万元。

三、2019 年财政改革发展工作重点

2019年，是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省委十三届五次全会精神的落实之年，也是全力实施“十三五”规划、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之年。全县财政将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充分发挥好职能作用，努力完成2019年预算收支任务。

（一）坚定不移支持打好三大攻坚战。巩固已有工作成果，坚持目标导向，强化底线思维，集中力量支持打好重点战役。切实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坚持优先保障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支出，在保障人员工资、部门运转、民生支出的基础上，将政府债务还本付息资金列入财政优先保障范围，合理加大债务还本支出预算，优先安排清偿到期债务，逐年化解存量债务。坚持加快预算执行和盘活财政存量并举，充分发挥财政牵头抓总作用，严格落实存量资金定期清理机制，及时盘活财政存量资金，优先安排偿还政府债务。严格实行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全面加强政府债务管控，严控债务增量，坚决制止违规融资担保行为，规范政府政府举债融资管理。全力支持脱贫攻坚。坚持增加政府投入与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并重，健全与脱贫攻坚任务相适应的投入保障机制。全面落实“巩固提升”要求，全力支持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实现。认真落实有关政策要求，发挥县级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的主体作用，统筹安排集中投入，加大对脱贫攻坚的支持力度。加强财政扶贫资金动态监控和绩效管理，强化事前事中事后监管，确保扶贫资金安全有效使用。坚持生态保护优先。围绕落实生态责任、发挥生态价值和挖掘生态潜力，落实国土绿化三年提速行动，加快实

施天然林保护、退耕还林还草、水土保持等项目，支持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加大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力度，筑牢绿色发展根基。

（二）坚定不移抓好预算收支管理。合理安排收支预算。坚持收入安排实事求是、科学预测，地方收入增幅与经济社会发展新情况相适应，并与财政政策相衔接，充分考虑落实减税降费政策等因素影响，保持财力合理增长，努力保证各方面资金需求。支出预算要统筹兼顾、突出重点，坚持过“紧日子”，加大力度执行压减一般性支出的政策，各预算部门一律按照不低于5%的比例压减一般性支出，把有限的资金用于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坚决兜住“三保”底线。坚持量入为出、统筹兼顾、有保有压的原则，严守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财政运行底线，以此为基础，谋划好支持全县经济发展的保障事宜。保持地方公共财政收入合理增长。认真把握好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支持发展和财政增收之间的关系，密切关注和分析经济运行形势，强化目标导向，继续落实定期督导制度，确保收入及时足额缴库，持续增强收入质量和效益。积极争取上级专项补助。围绕上级重大战略决策，加大解析研究力度，加强政策对接衔接，积极主动争取上级政策、重大项目和财政资金的支持，切实增强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切实加快预算执行。综合采取预算指标限期下达、项目进度动态督导等举措，切实解决预算执行缓慢、财政资金即期拉动效应不明显等问题。到年底，还将继续严格落实存量资金“清零”制度，倒逼预算单位加快预算执行。

（三）坚定不移发挥财政支撑保障作用。落实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优化结构，保障重点，加力提效支持全县经济发展。推动基础设施建设领域补短板。用好上级对重点领域基础设施补助资金，加快补齐道路交通、能源工程、生态环保、农田水利以及产业发展、基本公共服务等方面的短板，推动项目落地见效，充分发挥政府投资稳增长作用。支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大对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公益事业投入，注重培育新产业新业态，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加快农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促进农民持续增收。支持工业经济发展。实质性降低企业税费负担，加快培植骨干企业，注重小微企业孵化，增强产业园承载能力和生产配套能力，推进产业转型升级和集群发展。保障重点改革任务。履行好财政保障和促进改革职能，在支持生态文明、司法体制、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纵深推进的同时，跟进做好县级机构改革和事业单位分类改革相关保障工作，结合打造人民群众满意的服务型政府，深度参与推进“放管服”改革等全县重点改革事项。

（四）坚定不移提升民生保障水平。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继续以实施民生工程为抓手，全力支持增进人民福祉。坚持就业优先战略。把稳就业摆在突出位置，落实各项就业补贴政策，着力解决好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群体就业。加大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政策支持，大力培育和扶持特色劳务品牌，鼓励城乡居民就业创业。支持发展公平优质教育。继续落实城乡统一的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巩固实施学前教育

“三年行动”计划，加强义务教育乡村学校建设，推进普通高中攻坚计划，改善办学条件。提高社会保障水平。按照上级统一部署，动态调整养老金标准，合理调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筹资水平和结构。支持实施低保、残疾儿童康复、困难群众法律援助等民生兜底政策。促进医药卫生事业发展。统筹整合上级补助资金，继续支持县级公立医院服务能力建设，加大农村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支持力度。促进旅游文化体育事业发展。支持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实施文化惠民工程，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支持全民健身和大型体育活动举办，促进旅游与文化体育经贸等产业深度融合发展，拓展旅游产业价值链，全面提升“多彩循化”旅游品牌影响力和吸引力。

（五）坚定不移加强财政体制改革。聚焦财政改革任务落实，注重改革政策持续性、精准性，努力实现财政改革发展新突破。深入推进预算编制改革。紧跟国家财税体制改革步伐，精编细编财政收支预算，完善预算调整、调剂等各项规程，深入推进中期财政规划管理，强化财政预算执行，避免资金沉淀，全面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加大预决算公开力度，拓展公开范围和内容。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以重点资金、重点部门、重点项目为突破，深化对部门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考评改革，加强政府和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做实绩效运行监控，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加强绩效评价工作，建立重大政策、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常态机制，提升评价工作质量。强化结果运用，将绩效考评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切实硬化绩效约束，

加快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及时跟进落实税制改革任务。重点落实好个人所得税改革政策，深化增值税、资源税改革，密切关注税收政策变化，充分发挥税收推动经济发展的重要作用，促进全县经济加快发展。

（六）坚定不移加强财政监督管理。以更加完善的制度、更加有效的落实、更加强化的监管，切实管好用好财政资金和资产。强化资金监管措施。推动监督检查职能向财政资金使用监督和绩效管理转变，加大会计检查力度，建立和完善资金动态监管机制，紧盯不合规行为，以重点政策落实和资金使用绩效为重点，加大跟踪监督和专项核查工作力度，从严整肃财经纪律，确保财政资金安全规范使用，效益有效发挥。强化会计监督和行业管理，严格依法规范会计行为，努力构建会计诚信体系。加强国有资产管理。认真落实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制，做好国有资产综合报告和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专项报告工作。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继续完善政府采购规章制度，创新监管和执行机制，加快“互联网+政府采购”步伐，推动我县政府采购提质增效。加强财政信息化建设。整合业务系统，打破数据壁垒，推进财政一体化信息系统建设。推进法治财政建设。认真贯彻落实《预算法》等财政法律法规，深化“放管服”改革，严格执行合法性审查、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强化行政服务事项清单管理，加强财政规范性文件管理，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提案，深入开展财政法治宣传教育，全面提高依法理财水平。

（七）坚定不移抓好财政队伍建设。 继续加强自身建设，规范行政能力、提高服务水平。坚持党的统一领导。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财政工作，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要切实加强党性锻炼，严肃组织生活，自觉把讲政治的要求体现到谋划财政工作方向、制定财政政策、推进财政改革的实践。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全面落实从严治党责任，认真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第一责任和“一岗双责”，坚持把纪律挺在前面，加强日常监督管理。持之以恒推进作风建设，持续开展“四风”和腐败问题专项整治活动，强化教育引导，坚持依法行政，持续提升财政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水平。抓好干部队伍建设。坚持信念坚定、为民服务、勤政务实、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好干部标准，加强财政干部教育培训，提高干部队伍的专业素养和综合能力，提高依法理财、科学理财能力，从严管理、真心爱护干部，持续营造风清气正、敢于担当、善于作为的良好环境。

各位代表，2019年全县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坚定信心，真抓实干，改革创新，砥砺前行，为全县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附件：

名 词 解 释

政府预算体系：目前我国各级政府预算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共同构成。

《预算法》规定：“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应当保持完整、独立。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应当与一般公共预算相衔接”。

积极财政政策：也称扩张性财政政策，是政府为防止经济衰退而采取的一种宏观经济调控政策。主要通过增发国债、扩大政府公共投资、增加政府支出、实行结构性减税等财政手段，促进社会投资和居民消费，扩大社会总需求，拉动经济增长。

一般公共预算：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持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指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指根据国家社会保险和预算管理法律法规建立、反映各项社会保险基金收支的年度计划。具体包括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新型农村合

作医疗、城镇居民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等。

财政存量资金：指存放于财政部门及预算单位而未形成实物工作量的各类财政性资金(亦即结余结转资金)。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指为保持财政收支预算平稳运行而建立的具有储备性质的资金，其目的是以丰补歉。按照有关规定，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主要从本级公共预算当年超收收入、财力性结余、政府性基金滚存结余、统筹整合盘活财政存量及本级政府批准的其他收入等渠道筹集。调节基金主要用于弥补公共财政预算编制的收支缺口、重大减收因素造成的资金缺口，以及解决党委、政府决定的重大事项所需资金等。在安排或补充基金时在支出方反映，调入使用基金时在收入方反映。

预算绩效管理：是以目标为导向，以政府公共部门目标实现程度为依据，进行预算编制、控制以及评价的一种预算管理模式。其核心是通过制定公共支出的绩效目标，建立预算绩效考评体系，逐步实现对财政资金从注重资金投入的管理转向注重对支出效果的管理。我省出台实施的财政预算管理综合考评机制，是以财政支出绩效为重点，涵盖所有财政资金，对基层财政和预算部门的预算编制、执行和监督各环节的管理情况进行全面综合考评的一种管理制度，其目的是为了进一步提升财政、财务管理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三大攻坚战：坚决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脱贫攻坚、污染防治三大攻坚战，是党的十九大提出的重大政治任务，是2020年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迫切要求。